

#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国防灾减灾日 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粮办应急〔2023〕6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各垂直管理局：

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15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防范灾害风险 护航高质量发展”，5月6日至12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减办发〔2023〕5号）要求，进一步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筑牢防范应对重特大自然灾害物资保障防线，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深刻认识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大意义，扎实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2023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现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各单位要强化对做好防范化解重大灾害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的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教育和提醒广大干部职工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要把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与即将开展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2023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紧密结合，确保宣传活动取得实效。要深入挖掘推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历年来应对重特大自然灾害的好经验、好做法，通过线上线下展览、知识竞赛、专家培训、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教，切实提升干部职工灾害风险防范能力。

## 二、扎实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狠抓风险隐患整治责任落实

各单位要聚焦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围绕储备仓库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苗头、监管评估工作弱项等，对照年度库存检查问题清单，查漏补缺，消除问题存量。要突出储备仓库重点区域和重点部位，对储存区、作业区、转运站以及库区低洼易涝和山洪泥石流风险区等部位进行严密排查，及时发现问

题，排除安全隐患。要明确各级责任，按照职责任务分工，从严从细抓好主体责任落实，坚持重心下移，压实所属储备仓库主体责任，确保安全度汛。要结合年度库存检查情况，加大风险隐患整治力度，建立整改清单，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对发现的问题隐患立行立改，确保不留死角，真正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隐患，把风险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 **三、加强灾害防范应对准备，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处置能力和水平**

各单位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时刻做好应对重特大自然灾害的各项准备。要加强灾害风险的分析研判，及时评估和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做到看得懂、记得住、学得会、用得上，特别是针对日益频发的极端自然灾害，制订极端灾害应对预案或工作方案，做到有备无患。要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对照制度规范，加大日常检查力度，汛前完成物资的维护保养，确保物资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要加强与地方应急、气象、公安、水利、交通等部门沟通联系，及时会商灾情汛情，保持实时信息畅通，加强工作交流合作，着力构建灾情会商联动机制。要全力做好应急物资调运准备，提前备足人力、物力、运力，加强日常应急物资调运演练，强化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随时做好应急物资调运准备，确保关键时刻储得好、调得快、用得上。

各单位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禁铺

张浪费、大讲排场和形式主义，确保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取得实效。要注重总结宣传周活动的成效和经验，认真提炼取得的成果，并于5月15日前将总结报告报送国家局应急物资储备司。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